

证券代码：838593

证券简称：大唐科技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陕西大唐燃气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陕西大唐燃气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为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陕西大唐燃气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通过审阅相关资料，了解相关情况，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关于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工作制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调整发展战略规划，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规，拟不再设立独立董事岗位，已制定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公司其他制度中涉及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的条款同步取消施行，系基于对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的综合考虑，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关于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工作制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关于提名段小斐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查，段小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

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担任挂牌公司董事的条件，且具备担任相应职务所必需的管理能力、领导能力、专业知识和技术技能。

综上，我们同意《关于提名段小斐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关于公司拟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交易定价参照市场价格定价，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关于公司拟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陕西大唐燃气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秦广顺、刘小鲁、詹淑慧

2025 年 6 月 30 日